

卫东区东工人镇街道办事处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东工人镇街道办事处根据《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及市政府、区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工作安排，强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提升政策解读质量，增强回应关切效果，做好政务信息管理工作，提升各领域主动公开水平，规范申请公开办理，强化指导监督，扎实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一) 2024 年，东工人镇街道办事处主动向外公开：一是主动公开办事程序、办事依据、办事条件、行政审批等与群众密切相关事项；二是聚焦助力优化营商环境，畅通信息公开渠道，助力政策“直享快达”。三是做好就业、住房、医疗、养老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及时公开促进就业创业、就业供求信息等。三是社会公益事业建设、主题教育整改落实情况等。

(二) 依申请公开情况：2024 年，我街道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严格落实信息公开各项责任制度，同时妥善处理公开与保密的关系，在确保不失密不泄密的前提下，有效结合日常工作，定期更新，积极稳妥的将本年度能够公开的政府信息都予以公开，最大限度地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和监督权。

(四) 平台建设情况：认真落实上级相关规定，除政府网站外公开信息，还在街道党政办外墙规范建设了政务公开专区，以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正常运行。

(五) 监督保障情况：一是严格落实信息公开各项责任制度，推动信息公开工作有序发展。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严格落实科室主任初审、分管领导复审、主要负责人终审的“三审三校”制度，进一步明确信息内容的准确性、时效性、保密性，确保涉密信息不泄露、错误信息不上网。二是加强监督检查，加大信息公开培训力度。三是定期开展信息专员保密意识教育，清晰界定信息公开范围，规范使用信息公开平台，全年无失泄密事件发生。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是政务公开内容质量有待进一步提高；二是公开形式需要进行创新，对群众的宣传引导力不够，导致群众知晓率和使用率有待提高。

一是强化监督管理，落实工作任务。通过任务通报、日常督导、工作提醒等形式，推进各项任务落实，切实全面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水平。

二是加强业务培训，努力打造政务公开队伍人员的工作能力。将日常培训和日常会议相结合，注重培养业务人员的业务能力。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本年度我单位未收取信息处理费。